**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**

（ **2022** 年度）

项目名称：**内调干部住房保障项目**

实施单位（公章）：**喀什地区文联**

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**地区文联**

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**杨艳峰**

填报时间：**2023年04月28日**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。包括项目背景、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、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。**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
  
1. 项目背景
  
本项目遵循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和自治区财政厅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9号）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旨在评价内调干部住房保障项目实施前期、过程及效果，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。通过该项目的实施，更好地落实内调干部安排干部周转房并配备必要的生活设施和用品，切实营造稳定、安心、舒心的生活环境，做到生活帮扶、政策留人、事业留心，让内调干部更多地愿意服务新疆、扎根新疆。
  
2.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
  
本项目建设主要保障内调干部干部在阳光小区租住房1套，缴纳住房租金和采暖费，切实营造稳定、安心、舒心的生活环境，做到生活帮扶、政策留人、事业留心，让内调干部更多地愿意服务新疆、扎根新疆。
  
3.项目实施主体
  
喀什地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是地委领导下的群众团体，是地委、行署联系文艺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。根据喀党办字【2002】45号《喀什地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》，喀什地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内设机构2个（办公室、协会联络科）和1个下属事业单位（《喀什噶尔》编辑部）。
  
编制数24名，其中参公8人、事业15人、工勤1人。实有在职人数8人，其中：其中参公7人、事业1人。
  
4.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
  
按照《2022年喀什地区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喀地财发【2022】1号）文件精神，共安排下达资金0.82万元，为财政资金，最终确定项目资金总数为0.82万元。
  
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实际支出0.82万元，其中：房屋租赁费0.58万元，房屋采暖费0.24万元。**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**

**项目绩效目标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
  
1.项目绩效总目标
  
持续做好内调干部服务保障工作，为内调干部安排干部周转房并配备必要的生活设施和用品，切实营造稳定、安心、舒心的生活环境，做到生活帮扶、政策留人、事业留心，让内调干部更多地愿意服务新疆、扎根新疆。
  
2.阶段性目标
  
一是2022年年初申请资金，保障内调干部干部在阳光小区租住房1套，一是上半年缴纳住房租金，后半年缴纳采暖费。二是提高志内调干部工作的积极性，让内调干部更多地愿意服务新疆、扎根新疆。**

**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**

**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、时间和范围。**

**1. 绩效评价目的
  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和自治区财政厅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9号）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、过程及效果，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。
  
为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、资金使用合规性、项目管理的规范性、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、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，通过本次部门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，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，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，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。也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，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、优化资源配置、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。
  
2. 绩效评价对象
  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和自治区财政厅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9号）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以项目支出为对象所对应的预算资金，以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，以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所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。
  
3. 绩效评价范围
  
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、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。覆盖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的所有内容进行评价。包括项目决策、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验收流程等。**

**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**

**1. 绩效评价原则
  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：
  
（1）科学公正。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，按照规范的程序，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、公正的反映。
  
（2）统筹兼顾。单位自评、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，各有侧重，相互衔接。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，即“谁支出、谁自评”。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，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。
  
（3）激励约束。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、政策调整、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，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，有效要安排、低效要压减、无效要问责。
  
（4）公开透明。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，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  
2.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
  
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为根据财预﹝2020﹞10号共性指标及个性化指标设置，结合专项特点，在与专家组、项目充分协商的基础上，评价工作组细化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（详见附表1）：
  
结合专项特点，在与专家组、项目充分协商的基础上，评价工作组细化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（详见附表1）：
  
一级指标为：决策、过程、产出、效益。
  
二级指标为：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、资金投入、资金管理、组织实施、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时效、产出成本、项目效益。
  
三级指标为：立项依据充分性、立项程序规范性、绩效目标合理性、绩效指标明确性、预算编制科学性、资金分配合理性、资金到位率、预算执行率、资金使用合规性、管理制度健全性、制度执行有效性、实际完成率、质量达标率、完成及时性、成本节约率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可持续影响、服务对象满意度。
  
3. 绩效评价方法
  
本次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坚持简便有效的原则采用综合分析法。
  
4. 绩效评价标准
  
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历史标准等制定。对于定性指标，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，采集相关数据，运用等级描述法，设置分级标准，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。对于定量指标，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，可以准确衡量，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。**

**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**

**本次评价成立了评价工作组，成员如下：
  
本次评价设计了评价方案、评价指标体系，通过资料分析、调研、访谈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形成评价结论，在与项目单位沟通后确定评价意见，并出具评价报告。
  
第一阶段：前期准备。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，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，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。成员构成如下：
  
杨艳峰任评价组组长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。
  
司文婷任评价组副组长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为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。
  
余春伟任评价组成员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。
  
第二阶段：组织实施。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、查阅资料等方式，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、管理、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。
  
第三阶段：分析评价。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、定性分析。其次开展量化打分、综合评价工作，形成初步评价结论。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，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。**

**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**

**（一）综合评价情况
  
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、综合分析法、问卷调查法等方式，主要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、实施、产出、效益进行综合评价分析，最终评分100分。
  
2022年内调干部住房保障项目得分情况表
  
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
  
项目决策 20 100% 20
  
项目过程 20 100% 20
  
项目产出 40 100% 20
  
项目效益 20 100% 20
  
合计 100 100% 100
  
（二）综合评价结论
  
运用项目组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及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文件评分标准进行评价，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主要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，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的内容设定。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，其中项目决策20分、项目过程20分、项目产出40分、项目效益20分。评价结果分为优、良、中、差四个等级：优（90分（含）—100分）；良（80分（含）—90分）；中（60分（含）—80分）；差（0分—60分）。
  
保障内调干部干部在阳光小区租住房1套，缴纳住房租金和采暖费，切实营造稳定、安心、舒心的生活环境，做到生活帮扶、政策留人、事业留心，让内调干部更多地愿意服务新疆、扎根新疆。该项目最终评分100分，绩效评级为“优”。**

**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**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**

**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，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 20 分，实际得分2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  
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
  
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
  
立项依据充分性 3 100% 3
  
立项程序规范性 2 100% 2
  
绩效目标合理性 3 100% 3
  
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00% 2
  
预算编制科学性 5 100% 5
  
资金分配合理性 5 100% 5
  
合计 20 100% 20
  
（1）立项依据充分性：结合喀什地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职责，并组织实施。围绕2022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经费预算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
  
（2）立项程序规范性：根据决策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，经过与喀什地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分管领导进行沟通、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，党组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
  
（3）绩效目标合理性：制定了《内调干部住房保障项目实施方案》，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、并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，对目标进行了细化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
  
（4）绩效指标明确性： 将内调干部住房保障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，一级指标3个，二级指标7个，三级指标11个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
  
（5）预算编制科学性：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，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，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
  
（6）资金分配合理性：预算资金0.82万元，实际到账资金0.82万元，资金分配与实际相适应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**

**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**

**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，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20分，实际得分2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  
   
项目过程指标得分情况
  
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
  
资金到位率 5 100% 5
  
预算执行率 5 100% 5
  
资金使用合规性 5 100% 5
  
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00% 2
  
制度执行 3 100% 3
  
合计 20 100% 20
  
（1）资金到位率：预算资金为0.82万元，实际到位资金为0.82万元，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，牵头单位能够及时足额按照合同约定将专项资金拨付给联合体单位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
  
（2）预算执行率：实际到位资金为0.82万元，实际支出资金为0.82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100%，项目资金支出与预算执行有偏差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
  
（3）资金使用合规性：根据《喀什地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财务制度》等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，财务制度健全、执行严格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
  
（4）管理制度健全性：根据《喀什地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财务制度》等相关管理办法，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，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
  
（5）制度执行有效性：由喀什地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提出经费预算支出可行性方案，经过与单位分管领导沟通后，报党支部会议研究执行，财务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，年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自评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**

**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**

**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时效、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，由5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40分，实际得分4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  
项目产出指标得分情况
  
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
  
产出数量 12 100% 12
  
产出质量 4 100% 4
  
产出时效 16 100% 16
  
成本情况 8 100% 8
  
合计 40 100% 40
  
（1）对于“产出数量”
  
内调干部人数指标，目标值为=1人，实际完成值为=1人，指标完成率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4分。
  
保障住房个数指标，目标值为=1套，实际完成值为1套，指标完成率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8分。
  
合计得12分。
  
（2）对于“产出质量”：
  
内调干部住房条件合格率指标，目标值为≥90%，实际完成值为=100%，指标完成率111%，与预期目标存在合理偏差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4分。
  
合计得4分。
  
（3）对于“产出时效”：
  
项目完成时间指标，目标值为2022年12月，实际完成值为2022年12月，指标完成率100%，与预期目标指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4分。
  
缴纳房屋租赁及时率指标，目标值为=100%，实际完成值为=100%，指标完成率100%，与预期目标指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4分。
  
缴纳采暖费及时率指标，目标值为=100%，实际完成值为=100%，指标完成率100%，与预期目标指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8分。
  
合计得16分。
  
（4）对于“产出成本”：
  
缴纳房屋租赁费指标，目标值为=5760元，实际完成值为=5760元，指标完成率100%，与预期目标指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4分。
  
缴纳房屋采暖费指标，目标值为=2448元，实际完成值为=2448元，指标完成率100%，与预期目标指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4分。
  
合计得8分。**

**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**

**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2个方面的内容，由3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20分，实际得分2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  
项目绩效指标得分情况
  
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
  
实施效益 15 100% 15
  
   
满意度 5 100% 5
  
合计 20 100% 20
  
1.实施效益指标：
  
（1）对于“社会效益指标”：
  
保障引进人才的基本生活条件指标，目标值为有效保障，实际完成值为有效保障，指标完成率100%，与预期指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7.5分。
  
（2）对于“可持续影响指标”：
  
有效提升对内调干部后勤服务保障能力指标，目标值为有效提升，实际完成值为有效提升，指标完成率100%，与预期指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12分。
  
实施效益指标合计得7.5分。
  
2.满意度指标:
  
内调干部满意率指标，目标值为≥95%，实际完成值为100%，指标完成率105%，与预期目标存在合理偏差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
  
满意度指标合计得5分。**

**五、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**

**内调干部住房保障项目预算0.82万元，到位0.82万元，实际支出0.82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100%，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1.5%，偏差原因：实际完成值与预期目标值之间存在偏差，导致总体完成率高于100%。改进措施：以后年度根据指标实际情况设置目标值。**

**六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、下一步改进措施**

**（一）主要经验及做法
  
一是按照《项目实施方案》严格执行，将项目执行进度作为绩效评价，加强日常监督管理。
  
二是加强组织领导，单位主要领导要对项目资金到位、管理、项目绩效评价等工作亲自参与、亲自过问，确保项目前期实施、中期监控、后期评价工作都能顺利开展。
  
三是加强沟通协调，及时与房屋租赁方和供暖公司对接，推进项目进度，确保项目按期实施。
  
（二）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
  
一是对各项指标和指标值还不够细化，主要在细化、量化上改进。
  
二是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，影响评价质量，在客观性和公正性上说服力不强。
  
三是缺少带着问题去评价的意识，缺少深入现场开展评价工作，在总结工作、提炼经验上缺乏全面性。**

**七、有关建议**

**1. 进一步规范项目建设的程序。项目前期做好可行性研究报告，细化实施方案，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，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、招投标管理办法等稳步推进工作，各部门单位根据自己项目的特点进行总结。
  
2. 进一步完善项目评价资料有待。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，及时整理、收集、汇总，健全档案资料。进一步加强项目后续管理和跟踪。
  
3.通过绩效管理，发现实施中存在漏洞，以后加强管理，及时掌握与之相关的各类信息，减少成本，使资金效益最大化。**

**八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**今后我单位在项目管理进度上进一步加强管理，充分落实项目的立项目标。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，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。**